

2019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福城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

主管部门：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和立项依据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推进，深圳市多数小区、城中村存在雨污水合流混流、雨污水管错接乱接等问题，区域洪潮涝、水污染等问题已成为制约深圳城市建设发展的重要因素。深圳市政府为响应国家、省对水污染防治要求，突破水污染问题制约，出台《深圳市贯彻国务院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治水提质行动方案》（深府〔2015〕45号）、《深圳市进一步推进排水管网正本清源工作的实施方案》（深治水指〔2017〕1号）和《深圳市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攻坚实施方案（2018年-2019年）》，要求各区开展正本清源改造，从源头上治愈“水污染”顽疾，实现从源头到终端的雨污分流；要求2017年年底建成区基本消除黑臭水体；要求2019年年底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实现“长制久清”。

2016年龙华区开展治水提质工作，建设雨污分流管网工程，在一定程度上解决雨水污水混流合流问题。2018年12月，根据《深圳市治水提质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开展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作的函》（深治水办〔2018〕200号）要求，龙华区水务局进一步贯彻落实正本清源改造任务，对辖区排水管网进行改造，并按照街道划分，设立了“福城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工程概算121,224万元。2019年4月，龙华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区建筑工务署”）开工实施福城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项目。

2.项目组织管理和职责分工

正本清源工程的组织管理包括专项债资金的“借、用、管、还”和工程建设管理两方面内容，龙华区财政局主要负责专项债“借”和“还”。区建筑工务署负责“福城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建设管理，包括资金计划申请、招标代建公司、现场监管、验收移交、组织协调等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并对工程建设资金进行控制管理。

3.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根据《龙华区福城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龙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批复福城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项目总概算的通知》（深龙华发改概算〔2019〕116号）的文件要求，正本清源工程主要实施内容是对185个小区实施雨污分流排水管网改造、建筑立管改造等。工程计划于2019年9月30日完成施工，2019年12月31日完成验收移交，第一批次计划完成52个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施工，第二批次计划完成50个小区施工，第三批次计划完成83个小区施工。

正本清源工程从2019年4月开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实际完成了163个小区主体施工。主体施工完成的小区由区水务局委托的龙华区排水公司进行完工检查，检查通过的小区进行三方验收，完成三方验收后移交龙华区排水公司进行后期专业化管养。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工程总概算情况

根据正本清源工程概算批复文件，本工程总概算为121,224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103,14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2,307万元，预备费5,773万元。

(2) 工程总投资调整情况

根据深圳市政府债券资金使用进度要求和龙华区工程建设资金需求实际，经市政府同意，龙华区将专项债资金调整至福城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项目，根据调整金额对正本清源工程投资进行重新测算后，本项目总投资调整为124,447万元。

(3) 2019年度预算及执行情况

2019年度，福城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项目年度预算为53,392万元，正本清源工程实际支出为53,39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立项未设立绩效目标，龙华建工署在绩效监控时补充设置了绩效目标。具体的绩效目标和完成情况如下：

福城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雨污管道铺设小区数量	160个	161个
		累计完成雨污管道铺设长度	>140,000米	148,630米
	质量指标	雨污管道铺设累计完工比率	>95%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31日 前完成	已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推动经济建设与环境治理协调发展	按计划推进	已完成

	社会效益	提升社会治水提质工作水平	按计划推进	已完成
	生态效益	推进龙华守河护河机制	按计划推进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对于施工人员服务满意度	按计划推进	满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要求，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区建筑工务署组织开展2019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此次重点绩效评价对象为福城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项目，评价范围为2019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情况。

(二)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方法。

评价小组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设计评价指标体系，采取百分制设置4个一级指标及权重。其中，“决策”指标权重20分，“过程”指标权重20分，“产出”指标权重34分，“效益”指标权重26分，并逐级下设10个二级指标和17个三级指标以及相应权重。

评价小组在构建指标体系的基础上，通过查阅资料、抽样调查、数据比较分析、访谈座谈等方法，评价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项目实施的绩效情况，分析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并提出改善建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以构建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为导向，查阅了该项目的项目申报书、合同、施工方案、监理月报、验收报告等资料，通过抽取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的业务样本，对业务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串联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信息，确定评价重点内容和关键环节，通过数据比较分析和衡工量值，评价相关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同时，评价小组与相关项目负责人进行了多次沟通交流，深入调查研究该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与执行结果，根据收集的佐证材料综合分析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形成绩效评价结果。本次评价基准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绩效评价结论

该项目重点绩效评价评分结果为 87.8 分，绩效评级为“良”。其中，“决策”指标得分 17 分。“过程”指标得分 20 分，“产出”指标得分 28.8 分，“效益”指标得分 22 分。具体评价得分情况如下：

福城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20	项目立项	7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7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产出	34	产出数量	10	实际完成率	10	8.8
		产出质量	10	质量达标率	10	8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10	8
		产出成本	4	成本节约率	4	4
效益	26	项目效益	26	实施效益	16	14
				满意度	10	8
总分	100	-	100	-	100	87.8

“项目决策”指标评分分析：该项指标得分 17 分，扣 3 分。其中，“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扣 2 分，“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扣 1 分，扣分原因为：效益指标设置为“推动经济建设与环境治理协调发展”、“提升社会治水提质工作水平”、“推进龙华守河护河机制”，指标内容具有目标关联性，但未进行量化，不利于项目社会效益的考核、评估。

“项目过程”指标评分分析：该项指标得分 20 分。

“项目产出”指标评分分析：该项指标得分 28.8 分，扣 5.2 分。“产出数量”指标扣 1.2 分，按照“福城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项目”的整体目标，福城街道正本清源工程计划完成 185 个小区主体工程施工，实际完成 163 个小区施工，工程

建设完成率为 $163/185*100\%=88.11\%$ 。“质量达标率”指标扣 2 分，“完成及时性”指标扣 2 分，扣分原因为：根据监理月报等资料，发现正本清源工程主体施工进度滞后约 3 个月。

“项目效益”指标评分分析：该项指标得分 22 分，扣 4 分。其中，“实施效益”指标扣 2 分，扣分原因为：雨污分流覆盖不全，水质存在反复，治理水污染的长效机制有待完善。“满意度”指标扣 2 分，群众对项目施工过程中综合满意度达到 88.2%，绝大部分群众表示施工带来的噪音、尘土、交通堵塞等方面影响均在可接受范围，满意度指标酌情扣分。

（二）绩效分析

1.决策方面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举债方案合理。在前期论证方面，福城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省、市水污染治理要求。在绩效目标方面，区建筑工务署设置了绩效目标，其中效益指标设置为“推动经济建设与环境治理协调发展”、“提升社会治水提质工作水平”、“推进龙华守河护河机制”，指标内容具有目标关联性，但未进行量化，不利于项目社会效益的考核、评估。

2.过程方面

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良好。在预算管理方面，35,000 万元专项债发行效率、使用效率达到 100%，政府债务信息通过市财政局及时、规范公开。

3.产出方面

工程主体施工完成，截至 2019 年 12 月共完成了 163 个

小区主体施工。根据福城街道正本清源工程计划应完成 185 个小区主体工程施工作业，实际完成 163 个小区施工，工程建设完成率为 $163/185*100%=88.11\%$ 。

4.效益方面

效益目标基本实现。在实施效益方面，由于整体工程建设还未全部完成，雨污分流覆盖不全，水质存在反复，治理水污染的长效机制有待完善。在满意度方面，通过问卷调研、现场访谈等形式了解到，绝大部分群众表示施工带来的噪音、尘土、交通堵塞等方面影响均在可接受范围，施工对生活影响较小。

三、取得的成效

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主要体现在：正本清源雨污管道分流改造与道路路面建设修复齐头并进，扩大了工程整体效益，促进“生态修复、城市修补”。正本清源工程施工过程文明安全，得到群众及行业协会的认可。为以后专项债及工程管理提供了经验借鉴。具体如下：

（一）雨污管道与道路基础同步优化，促进“生态修复、城市修补”。正本清源雨污管道分流改造与道路路面建设修复齐头并进，扩大正本清源工程整体效益，即促进水环境治理、生态环境修复，又修补道路基础设施、提高公共服务设施水平。雨污管道与交通基础设施同步优化，美化龙华区面貌，促进龙华区可持续发展。

（二）强化现场文明施工管理，施工工地安全有序。

正本清源工程施工过程文明安全，及时整改安全隐患问

题，得到群众及建筑行业协会的认可。第一，工程开工前，组织开展班组安全教育，提高工人施工安全意识。第二，施工过程中，对群众投诉问题进行整改，群众满意度较高。第三，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到位，避免重大施工安全问题发生，得到行业协会认可。龙华区福城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2019年获得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颁发的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荣誉，和深圳建筑业协会颁发的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侧面反映了施工过程管理到位。

四、存在问题

综上绩效分析，区建筑工务署整体上保障了该项目有序开展，但是由于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不可控因素，导致项目整体与项目计划存在部分差距。同时存在以下问题：绩效目标设置准确性和指标可量化程度有待提高。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绩效监控工作有待加强，对于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的控制措施有待加强。专项债务资金使用过程中监管机制有待完善。

五、相关建议和改进措施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在后续的绩效管理工作中，区建筑工务署将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增强预算绩效方面控制措施，提高绩效目标准确性，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及时采取纠偏措施，提高项目实施成效。

（二）加强工程过程监控。进一步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过程监控工作，除强化水污染治理工程项目的专人监督、

第三方监督、工程监理相结合的监督机制外，结合水污染治理目标和标准，实施水污染治理项目施工过程中、维护中的运行监控；进一步强化单位主体责任意识，突出部门特点，积极沟通项目各方管理单位，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三）提高政府专项债资金使用监管。进一步加强政府专项债务资金使用监管，留存使用过程中各项凭证资料，建立政府专项债务资金使用全过程监督机制。